

臺北市立大學
115年度國民小學教師進修加註語文領域
英語文專長30學分班招生簡章



校址：10048 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1號

電話：(02)23113040 分機8342

網址：<https://cte.utaipei.edu.tw/>

◎公告錄取名單時，將以考生全名公告



臺北市立大學

目錄

招生試務重要日程表	3
壹、 依據	1
貳、 主辦單位	1
參、 協辦單位	1
肆、 班別名稱	1
伍、 開設課程及學分數	1
陸、 開班緣由	1
柒、 招生對象與錄取說明	1
捌、 課程資訊(詳細上課授課方式於註冊後公佈，本校保有調整異動權利)：	2
玖、 校內資源	9
壹拾、 收退費標準	10
壹拾壹、 報名程序	10
壹拾貳、 課程管理與修習規定	13
壹拾參、 其他	15
壹拾肆、 預期效益	15
附件 1 報名表	16
附件 2 總服務年資一覽表	16
附件 3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	16
附件 4 個人書面審查資料	16
附件 5 招生報名專用信封封面	16

臺北市立大學

招生試務重要日程表

報名程序	日期	說明
公告招生簡章	115/4/1	簡章及申請表單公告於本校師培中心網頁 https://cte.utapei.edu.tw/ 。
開放報名(含線上、紙本及報名費繳費)	115/4/22 ~ 5/6	須完成線上報名、紙本資料郵寄以及報名費繳交，方為完成報名程序，任一程序未完成者，視同資格不符，取消報名資格。 1. 網路開放報名期間為115/4/22~5/6，報名網址 https://cte.utapei.edu.tw/。 2. 完成線上報名後需於115/5/6前(郵戳為憑)將紙本資料限時掛號郵寄至本校師資培育及職涯發展中心(10048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1號公誠樓3樓)，逾期未繳件或資料不全者得不予審查。 3. 報名費1,500元以轉帳方式繳費，請於繳費前自行確認是否符合報考資格後再行轉帳作業，恕不退費，交易明細證明之文件影本隨報名文件一併寄出。 4. 補件資料請於115/5/22前完成
錄取結果公告	115/6/10	錄取結果將於115/6/10下午5時前公告於本校師資培育及職涯發展中心網頁 https://cte.utapei.edu.tw/ ，同步寄發電子及紙本同步寄發錄取通知單，請自行上網查詢及收件確認。
正取報到及學分費繳費	115/6/10~17	接獲錄取通知者請於115/6/10~6/17前完成線上報到及學分費繳費，報到系統網址為 https://cte.utapei.edu.tw/ ，未於期間內繳費視同放棄，將陸續通知備取學員。
備取報到及學	115/6/22~26	備取學員接獲備取成功者，請於115/6/22~26完成

報名程序	日期	說明
分費繳費		線上報到及學分費繳費，報到系統網址為 https://cte.utaipei.edu.tw/ ，未於期間內繳費視同放棄。
寄發開課通知	115/6/30	寄發開課通知至學員電子信箱。
開始上課	115/7/6	課程原則上安排於寒暑假期間之平日與假日整天辦理（實體課程），以及學期間平日夜間與寒暑假平日夜間辦理（線上課程）；實際開課時間將視當時教學及行政作業需求，採滾動式調整。學員須配合課程安排，不得異議。 ※詳細課程表於報到截止後公告



臺北市立大學

臺北市立大學

115 年度國民小學教師進修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 30 學分班 招生簡章

壹、依據

- 一、依教育部「國民小學教師加註各類科專長專門課程架構表實施要點」。
- 二、教育部 115 年 01 月 26 日臺教師(三)字第 1152600187 號函「115 年中小學教師在職進修學分班開班協調會議」會議紀錄。
- 三、依教育部 115 年 3 月 26 日臺教師(三)字第 1152600689 號函核定開班。
- 四、教育部 113 年 8 月 2 日臺教師(二)字第 1130070694 號函核定本校之「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與實施要點」。

貳、主辦單位

臺北市立大學師資培育及職涯發展中心

參、協辦單位

臺北市立大學英語教學系

肆、班別名稱

115 年度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 30 學分班

伍、開設課程及學分數

15 門課程共 30 學分

陸、開班緣由

本校配合教育部推動「國小教師證加註專長」政策，為協助現職國民小學教師及儲備師資加註英語文學科專長，以強化專業知能，規劃開設寒暑假學分班，提供學員必備之基礎英語文能力及教學專業知能，並於課程中安排協同教學教師，以小團體的方式進行技巧演練及討論，提升英語文教學工作之相關策略及專業知能，使課程設計符合現場教學需求。

柒、招生對象與錄取說明

一、招生對象：

- (一) 國民小學合格在職專任教師。
- (二) 具國民小學、特殊教育學校(班)國小教育階段合格教師證書之儲備教師(含代理、代課或兼任教師)。

說明：持國民小學教師證書參加者，於修畢學分班課程及規定條件，並符合本校加科登記規定者，取得該修習專長之教師證書；而持特殊教育學校(班)國民小學教育階段教師證書參加者，係於上開特教教師證書加註該修習專長，非取得國民小學教師證書。

二、錄取原則：

(一) 依教育部提供之縣市政府薦送名單審核錄取。

(二) 如薦送名單以外尚有名額，依以下順位錄取：

第一順位：現職擔任英語教學相關工作之專任教師。

第二順位：現職擔任專任教師。

第三順位：現職擔任英語教學相關工作之代理或代課教師。

第四順位：現職擔任一般代理、代課教師。

第五順位：儲備教師。

三、招生人數：

(一) 25 名以上開班，上限 50 名。

(二) 審核通過者錄取正取 50 名，其餘依順位列為備取，如有正取人員未於期限內完成報到或因故放棄時，依備取順序通知遞補。

捌、課程資訊(詳細上課授課方式於註冊後公佈，本校保有調整異動權利)：

一、課程起訖日期：115 年 7 月 1 日至 116 年 8 月 31 日止。

二、課程時間：

(一) 實體教學：

1. 學期中於週六、週日辦理，上課時間為上午8:00至12:00、下午13:00至17:00，每日以不超過8小時為原則。

2. 寒假及暑假期間，於平日或假日辦理，上課時間為上午8:00至12:00、下午13:00至17:00，每日以不超過8小時為原則。

(二) 線上教學：

2. 學期中、寒假及暑假期間之平日夜間課程，上課時間為晚上18:30至21:30，每日以不超過3小時為原則。

3. 學期中、寒假及暑假期間之週六、週日課程，上課時間為上午8:00至12:00、下午13:00至17:00，每日以不超過8小時為原則。

(三) 授課方式需依照計畫內排定之方式執行，不得依個人需求任意變更已安

排之授課方式(如:多元學習方式，或實體課程要以線上方式上課等...)。

- (四) 開排課以授課教師之時間安排為主，無法依個人需求要求授課教師任意調整授課時間，如有突發狀況需做臨時調整，請與授課教師討論協調並取得其同意後，告知本學班業務承辦人始得調整。另本校保有調整開排課相關業務之權利。

三、上課地點：臺北市立大學博愛校區(100234 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 1 號)。

四、修課原則：

- (一) 本學分班之課程架構依據學習原理與英語教學實務經驗設計，應完整修畢本學分班 30 學分課程，不開放單科選修及學分抵免。
- (二) 修畢本學分班課後，經本校教師資格考試暨登記審查委員會審查認定合格者，發給「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門課程認定證明書」。

五、課程內容：依本校「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與實施要點」規劃。(詳細課程表於註冊後公佈，本校保有調整異動權利)

課程名稱	學分	上課 時數	課程概要	授課教授 (暫訂)
英語發音	2 學分	36	本課程的主要目標是透過一系列活動，協助學生提升英語發音能力。因此，本課程最適合被理解為一門「發音工作坊」。課程將著重於英語的語音系統及其「音段」(segmental)特徵。學生將認識口腔與聲道中的各種發音器官。雖然課程中會介紹國際音標(IPA)，但其目的在於幫助你能夠清楚表達，並被他人理解，而非進行語言學理論的學習。本課程並非語言學課程；然而，課程所期望產生的延宕學習效果(washback effect)，能更好地理解語音學與音韻學，進而對後續的語言學相關課程有所助益。	林凱睿

課程名稱	學分	上課 時數	課程概要	授課教授 (暫訂)
基礎英語聽講實習	2 學分	36	本課程將全程以英語進行，讓學生在自然的語言使用情境中提升英語的聽力與口說能力。	李顯德
英語語言學概論	2 學分	36	本課程旨在讓學生對古代世界至文藝復興時期的文學發展有一個整體性的認識。課程將選讀此一時期的重要文學作品，並從文學、歷史與文化等脈絡加以探討。課程的主要重點在於協助學生實際閱讀英文原文作品，同時提供其文學史的基礎概念、不同文類的差異、基本的文學術語，以及文學批評的入門知識。	楊麗中
西洋兒童文學概論	2 學分	36	本課程旨在介紹西方兒童文學，內容包括起源和功能的探討、歷史脈絡的追溯及不同的文類的賞析，另外，還有閱讀理論的學習。重點是透過課堂的說明及討論後，能對西方兒童文學有一普遍性的了解，且學會深入閱讀兒童文學的方法。	張期敏
青少年小說選讀	2 學分	36	本課程旨在探討青少年小說及其相關議題。本課程主要選讀青少年小說的重要章節及相關的短篇小說，同時賞析相關改編的電影。選讀文本主要分成兩類，一是寫實敘事，探討的議題包括種族、歷史、政治、和身分認同等。第二類是魔幻寫實和奇幻故事，檢視非寫實小說探討人類議題的不同路徑，如：生命本質、自我認識、科技和人性等。此課程另一焦點討論的是不同作家的寫作特色。	張期敏
兒童語言習	2 學分	36	本課程旨在探討一項（至今仍未完全解答	胡潔芳

課程名稱	學分	上課 時數	課程概要	授課教授 (暫訂)
得			的) 核心問題：兒童如何在自然情境（相對於正式教學情境）中習得一種或多種語言？課程將討論語言發展的里程碑與發展模式，以及使兒童能夠完成語言習得的相關機制。本課程內容適用於對語言病理學、聽力學、雙語現象與雙語教育、語言學，以及其他與人類發展與福祉相關領域有興趣者。修畢本課程後，學生將具備實驗語言習得領域的基礎概論性知識，包括用以解釋語言習得歷程的主要理論與研究方法。在實務層面上，學生亦需將課堂中所學之概念，應用於理解與分析在外語或 CLIL 教學情境中學習英語作為附加語言的兒童語言資料。此外，本課程所培養的專業知識，亦將有助於修課者在未來教學實務中做出更周延、審慎的教學決策。	
外語習得導論	2 學分	36	本課程旨在介紹第二語言習得之基礎概念。課程內容包含介紹第二語言習得理論、第二語言習得過程中之內外因素、及語言學習者之語言現象等主題。透過閱讀及課堂討論，學生將得以檢視第二語言習得之過程與本質。	許慧珍
英語聽說教學	2 學分	36	學生將能理解英語聽力與口說教學的基本原則與教學理念。 學生將能認識並掌握英語聽力與口說教學中常用的活動設計、教學技巧與教學教材。 學生將能學習撰寫教案，並進行教學示範與實際教學演練。	鄭錦桂

課程名稱	學分	上課 時數	課程概要	授課教授 (暫訂)
英語正音與發音教學	2 學分	36	本課程將介紹英語發音教學之內涵與教學方法，期能培養學生正確之英語發音及教授英語發音之能力。教學內容包括英文的發音規則與技巧（如音素、重音與節奏、語調等）、音韻覺識教學技巧、發音教學原則、方法與策略、以及媒體與科技於發音教學上之應用（如錄音帶、錄影帶、發音教學軟體、網路等）。此外，在課堂中，學生將運用所學，設計發音教學活動並作教學演示。	李顯德
讀寫教學探究	2 學分	36	1.學生將學習到與讀寫教學相關之理論與教學方法。 2.學生能設計並演示適合台灣國小學童的英語閱讀與寫作活動。	鄭錦桂
兒童英語	2 學分	36	1. 學生將能獲得語言教學方法與教學技巧的基礎知識。 2. 學生將能設計適切的語言學習活動，並於課堂中進行教學示範。	鄭錦桂
多媒體英語教學	2 學分	36	本課程旨在為職前語言教師，以及所有對多媒體與語言學習有興趣者而設計。課程將提供科技輔助語言學習之理論與實務的整體概觀，並引導修課者建構適切的學習情境，使語言學習者能在科技輔助的課堂中進行互動與意義協商。透過實際操作與討論語言課堂中既有及潛在的電腦科技應用，修課者將學習如何設計新的科技輔助語言學習任務，並調整既有任務以符合不同學習者的需求。此外，修課者亦須培養	吳宜儒

課程名稱	學分	上課 時數	課程概要	授課教授 (暫訂)
			電腦輔助語言教學(CALL)專業能力與科技、教學與內容知識(TPACK)，以適切選用並整合教學資源於課堂教學中。最後，本課程亦將提升修課者對科技輔助語言學習教案與教學實施進行批判性回饋與評估的能力。本課程特別聚焦於多種生成式人工智慧(GenAI)工具在英語教學及內容與語言整合學習(CLIL)中的應用。	
英語教學觀摩與試教(1)	2 學分	36	1.學生能根據國小學童的年級設計適當的教案。 2.學生能依據所設計的教案展現完整的教學程序。 3.在學期中，學生可至教學現場實際教授一堂英文課。 4.透過觀察與討論，學生能評論自己及同學的教學演示。	鄭錦桂
語言評量	2 學分	36	學生應能：(1) 依據不同的評量目標，運用語言測驗的理論與原則，設計具備良好品質的多元評量工具（如測驗或評量技巧），以評估幼兒／低年級學習者的英語能力；(2) 能以批判性觀點分析與評估各類評量工具（如測驗或評量技巧）。	林文鶯
國民小學語文教材教法-英語教材教法	2 學分	36	本課程旨在培養臺灣在職或職前國小英語教師於語言教學理論基礎與教學技巧方面的知識與能力。學生需閱讀指定教材與文獻，以建立相關專業知識，並積極參與課堂討論。此外，透過觀摩教學示範影片並進行教學分析，學生將能更深入掌握各項	吳宜儒

課程名稱	學分	上課 時數	課程概要	授課教授 (暫訂)
			教學方法，作為未來教學之準備。最後，學生需報名進行教案撰寫與教學示範，將課程中所學之教學法實際應用於國小教學情境，並結合國小英語教材進行教學設計。學生亦需妥善保存課程中所有學習資料，以供未來教學與專業發展參考。	

六、授課師資：

姓 名	職稱	專/兼任	學歷	專長
何美靜	副教授兼系主任	專任	美國亞利桑那州立大學語言學與修辭學博士	言談分析、應用語言學、第二外語寫作教學
胡潔芳	教授	專任	美國堪薩斯大學兒童語言學博士	心理語言學、語言習得與發展、語言研究方法與統計
楊麗中	教授	專任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研究所文學博士	社會符號學與圖畫書研究、童年與文學、英語文學閱讀
陳宏淑	教授	專任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翻譯研究所博士	翻譯史、翻譯理論、翻譯實務、兒童文學翻譯、英語教學、雙語教學
張期敏	教授	專任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研究所文學博士	美國文學、文學理論、當代文學、兒童文學
鄭錦桂	副教授	專任	美國堪薩斯大學英語教學博士	雙語教學、英語教材教法、兒童英語、英語教學理論與實務、閱讀理論與教學、質性研究、

姓 名	職稱	專/兼任	學歷	專長
				第二語言習得
林文鶯	副教授	專任	美國佛羅里達大學 教育博士	語言評量、英語閱讀評 量、英語字彙評量
吳宜儒	副教授	專任	美國加州大學聖塔芭芭 拉分校 應用語言學博士	電腦輔助語言教學、行 動裝置輔助語言學習、 虛擬實境與語言教學、 語料庫與語言教學、寫 作教學、語言社會
許慧珍	助理教授	專任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 教師學院教育博士	語言學、外語習得、社 會語言學
李顯德	講師	專任	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麥迪 遜分校 語言學碩士	語音學、中英文比較分 析、演說與辯論、英語 戲劇
林凱睿	講師	專任	英國瑞丁大學 英語及應用語言學碩士	語音學、音韻學、句法 學、構詞學、言談分析 理論、語料庫語言學、 ESL/EFL

玖、 校內資源

一、學校藏書

師資培育類圖書期刊					
	類型	年度	種類		冊數
符合師資培 育類教育圖 書	中文圖書	113	紙本圖書	88,478 冊	191,470 冊
			電子書	102,992 冊	
	西文圖書	113	紙本圖書	21,700 冊	76,716 冊
			電子書	55,016 冊	
符合師資培 育類期刊	中文種數	113	紙本期刊	195 種	9,996 種
			電子期刊	9,801 種	

師資培育類圖書期刊				
	西文種數	113	紙本期刊 12 種 電子期刊 36,145 種	36,157 種
教育類非書資料庫	113	微縮單片	182,831 片	182,985
		微縮捲片	154 捲	(片、捲)
		視聽資料	8,659 件	18,659 件
教育類電子期刊	113	書目摘要 1 種 全文 27 種	28 種	

二、儀器設備（教學設備）

每間教室均配置有數位講桌、電腦主機、投影機、投影布幕、手持無線或有線麥克風。

壹拾、收退費標準

一、收費標準：

(一)報名費：新臺幣 1,500 元。

(二)學分費：每學分新臺幣 2,250 元，共 30 學分，合計 6 萬 7,500 元。

二、退費標準：依本校進修推廣教育實施要點第 16 點規定辦理如下：

(一)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分)費之九成。

(二)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分)費之半數。

(三)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不予退還。

(四)因故未能開班上課，全額退還已繳費用。

壹拾壹、報名程序

一、本班招生簡章及附件，於115年4月1日公告於本校師資培育及職涯發展中心網頁，網址：<https://cte.utapei.edu.tw/>，請自行下載。

二、報名日期：115年4月22日起至115年5月6日止。

三、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線上+郵寄紙本報名」，不接受現場報名。

(一)報名網址：依據115年4月22日公告於本校師資培育及職涯發展中心網頁之報名網址 <https://cte.utapei.edu.tw/>。

(二)線上填寫報名資料：請於115年4月22日9時起至115年5月6日15時30分前至報名網址)操作，填寫相關資料後，線上送出申請資料。

(三)繳交報名費：

- 1.報名費：新臺幣1,500元整。
- 2.繳費日期：115年4月22日9時起至115年5月6日15時30分止，逾期不予受理。
- 3.繳費方式：一律以自動櫃員機(ATM 或網路銀行)轉帳繳費(手續費自付)。請學生於繳費前自行確認符合報考資格後，再進行轉帳作業；報名程序(繳交資料及報名費)完成後，學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故請審慎考量報考資格及修習意願，並確認轉帳帳號及金額是否無誤。
 - (1) 台北富邦銀行代碼「012」
 - (2) 繳款帳號共16碼，即22158+07+身分證後9碼，共16碼。
 - (3) 輸入繳款帳號後，再輸入繳款金額新臺幣1,500元。
 - (4) 範例：考生甲身分證字號為 **C123456789**，故繳款帳號為「22158-07-123456789」，共16碼，轉帳金額新臺幣1,500元，確認資料無誤後按確認鍵完成交易。
4. 完成交易請務必確認交易明細表上之資料顯示「轉帳成功」，將繳款單收據或交易明細表影本隨同報名文件限時掛號郵寄。繳費完成後，請檢查交易明細表，若沒有扣款紀錄，即表示轉帳未成功，請依繳費方式再次繳費，並確定交易是否成功。
5. 未繳費或逾期繳費者，一律視同報考資格不符，取消參加報名資格，報名者不得異議。

(四)報名程序：

本學分班之書面資料及資格審查。所需文件如下：

- 1.報名表(附件1)：繳交最近三個月內二吋半身脫帽正面相片一式2張(非一式者不得報考，相片背面書寫姓名，1張請自行粘貼報名表上)。
- 2.總服務年資一覽表(附件2)：請詳填歷年服務單位、職稱與起訖年月，以利審查總年資及教學經歷彙整。
- 3.工作年資證明書：如服務期間於不同機構任職，需檢附前機構之在職(服務)證明書。

4. **在職（服務）證明書**：須繳交加蓋服務學校關防之在職（服務）證明書，以證明目前任教身分。請由任職學校開立，並蓋妥正式關防章，如繳交影本者請於證明書上註明「與正本相符」並親自簽名或加蓋私章。
5. **最高學歷證書影本**：教育部立案之國內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取得學士學位（影本請註明「與正本相符」並親自簽名或加蓋私章）。
6. **教師資格證書影本**：請註明「與正本相符」並親自簽名或加蓋私章。
7. **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書（學分證明書）影本**：請註明「與正本相符」並親自簽名或加蓋私章。
8. **個人書面審查資料（附件4）**：考生應於報名期間內繳交個人書面審查資料，內容作為甄選委員進行書面審查之依據。書面審查資料應包含下列項目，並依規定格式填寫
 - (1) 個人基本資料。
 - (2) 就讀本學分班之動機。
 - (3) 與英語文相關之學習或工作經驗（如修課經驗、實務經驗、研習或相關培訓等）。
 - (4) 其他有助於審查之相關資料。

前揭資料請確實填寫並於期限內繳交；資料不齊全或未依規定格式繳交者，將影響書面審查成績，敬請考生留意。將報名資料依順序排列，並用長尾夾或迴紋針夾於右上角，裝入 B4規格之信封袋繳交（需貼上附件5之招生報名專用信封封面）。

(五)錄取結果公告：

錄取結果將於115年6月10日下午5時前公告於本校師資培育及職業發展中心網頁 <https://cte.utapei.edu.tw/>，同步寄發電子及紙本同步寄發錄取通知單，請自行上網查詢及收件確認。

(六)正備取報到及學分費繳費：

1. 接獲錄取通知者請於115年6月10~17日前完成線上報到及學分費繳費，報到系統網址為 <https://cte.utapei.edu.tw/>，未於期間內

繳費視同放棄，將陸續通知備取學員。

2. 備取學員接獲備取成功者，請於115年6月22~26日完成線上報到及學分費繳費，報到系統網址為 <https://cte.utaipei.edu.tw/>，未於期間內繳費視同放棄。
3. 學分費計算方式：總計30學分，每學分為新臺幣2,250元，合計6萬7,500元。

(七)學分費退費標準：(依本校進修推廣教育實施要點第16點規定辦理)

1. 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分）費之九成。
2. 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退還已繳學（分）費之半數。
3. 開班上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不予退還。
4. 因故未能開班上課，全額退還已繳費用。

(八)注意事項：

1. 所繳文件資料如有偽造、假借、塗改或不被承認者等不實情事，在錄取後發現者，應即撤銷錄取資格及修習教育學分權利；如在修畢學分後發現者，則註銷其已修習成績或相關證明，並移送相關單位處理。
2. 報名後除符合本班簡章規定退費者外，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還報名表件或退還報名費用。
3. 如經通知需補繳相關資料，請於**115年5月22日（含）**前，將補件資料寄送，以完成補件申請。
4. 補件方式分為兩種，考生請依報考單位所通知之補件方式辦理，並確實完成相關資料補件作業。
5. 逾期未完成補件者，將不予受理報名，並取消本次報考資格；已繳交之相關資料亦不予退件，敬請考生特別留意補件期限。

壹拾貳、課程管理與修習規定

- 一、每一課程實施簽到制度，每日簽到2次（上、下午簽到），請依規定向隨班助教簽到。如有不可抗因素需請假，經授課老師簽名後，即完成請假程序。如臨時緊急事故及病假，須於下次上課時完成請假申請。
- 二、每一課程請假（含公假及病假）及缺課時數不得超過該科目總授課時數三分之一（公假*須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佐證），任何一科缺席超過上課時數1/3者，不授予學分證明書、研習時數及學期成績。學員應自行調整個人時間安排，以課務為重，恕無法補課。
*依本校課程規定，「公假」係指由本校指派，或因開課單位業務需要而核准之公務行程。
- 三、學員因病或特殊事故不能參加考試，經授課教師同意，得予補考。未經請假而缺考者，該科目成績以零分計算。
- 四、若學員因個人因素無法配合本校開課規劃實際到課，恕無法保證能如期修畢學分或延長開課年限提供修課。
- 五、本課程為學分班，不授予學位，欲取得學位應經各入學考試後依規定辦理。
- 六、成績計算：每一課程成績以60分為及格。
- 七、本學分班在學期間依規定發給成績單，惟不出具學分證明書。
- 八、為保障全體師生肖像權與講義智慧財產權，實體課程與線上課程均無錄影。
- 九、所繳文件與課程簽到，如有偽造或不實者，除不核給成績亦請自負法律責任。
- 十、遇國定假日及學校放假日，本校得依上課教師授課狀況停課及補課；惟遇颱風等不可抗拒之天災恕不補課（依行政院人事總處公告）。
- 十一、本校無提供住宿。
- 十二、本學分班設有修業期程規定，報名當期課程之學員，應於當期完成所有課程並取得合格成績。若成績不及格或未完成課程者，將無法取得學分證明書、研習時數及學期成績。
- 十三、申請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認定證明書者，應於本校師資培育及職涯發展中心公告受理申請國民小學教師加註

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期限內，檢具申請表及相關文件至師資培育及職涯發展中心提出申請。

備註：申請方式採本人或受委託人於公告受理期間之平日上班時間臨櫃辦理，並備妥申請文件及正本供查驗；委託辦理者須另附委託書。逾期或非公告受理期間恕不受理。本項業務僅於平日上班時間受理，不辦理假日收件，亦不因個別需求調整收件方式。

十四、凡修畢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者，經本校教師資格考試暨登記審查委員會審查認定合格，發給「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認定證明書」。

壹拾參、其他

本校保留課程調整之權利及其他未盡事宜依教育部以及本校相關規定或決議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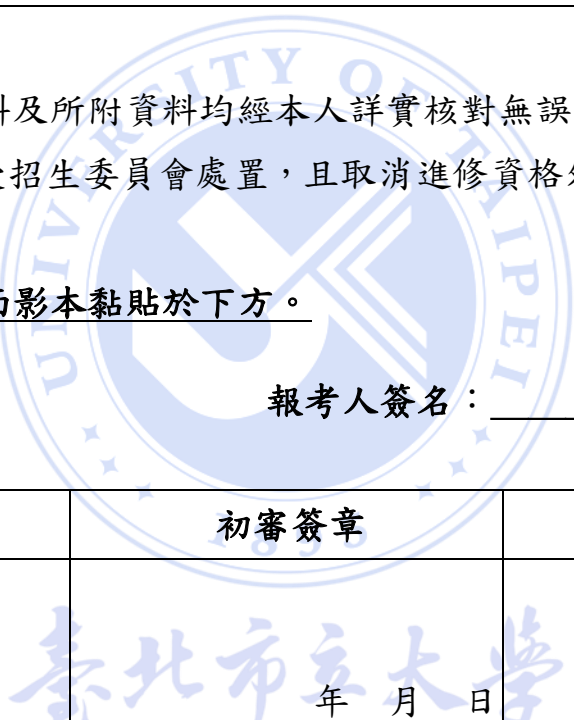
壹拾肆、預期效益

- 一、增進、強化國小英語文教師及儲備教師英語文專業知能。
- 二、發展符合國小英語文教師需求之增能教學方案。



附件 1 報名表

臺北市立大學 115年度國民小學教師進修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30學分班 【招生報名表】				
姓 名		出 生 年 月 日	民 國 年 月 日	最近二個月內 二吋半身脫帽 照片一張
身分證字號		性 別	☐ 男 ☐ 女	
聯 絡 電 話	公司電話： 住家電話： 手機：			
通 訊 地 址	□□□□□			
E - m a i l				
最 高 學 歷 (學校、系所)	畢業學校：		畢業學系：	
	畢業時間： 年 月			
現 職 服 務 學 校 所 在 縣 市	縣(市)	現 學	職 校	服 名 務 稱
服 務 年 資	共計： 年 月 (請檢附在職/服務證明，須加蓋學校印信)			
取得之教師證	證書類科： 取證日期： 年 月 日 教師證字號：			
報考資格 (擇一勾選)	☐ 【第一類】縣市及教育部國教署薦送對象 ☐ 【第二類】本校自行招生 ☐ 第一順位：現職擔任英語教學相關工作之專任教師。 ☐ 第二順位：現職擔任專任教師。 ☐ 第三順位：現職擔任英語教學相關工作之代理或代課教師。 ☐ 第四順位：現職擔任一般代理、代課教師。 ☐ 第五順位：儲備教師。			

臺北市立大學 115年度國民小學教師進修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30學分班 【招生報名表】		
檢附資料	☐ 最高學歷證書影本 ☐ 教師資格證書影本 ☐ 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書(學分證明書)影本 ☐ 工作年資證明書 ☐ 總服務年資一覽表 ☐ 在職(服務)證明書	
注意事項： 1. 本表所填各項資料及所附資料均經本人詳實核對無誤，<u>並以正楷簽章</u>，若有不實，本人願接受招生委員會處置，且取消進修資格外並自負法律責任，絕無異議。 2. <u>請將身分證正反面影本黏貼於下方。</u> 報考人簽名：_____		
審查結果	初審簽章	複審簽章
☐ 符合報考資格 ☐ 不符合報考資格	 _____ 年 月 日	_____ 年 月 日
身分證正面影本黏貼處		身分證背面影本黏貼處

臺北市立大學

115年度國民小學教師進修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30學分班

【總服務年資一覽表】

_____茲證明，本人曾於下列學校任職（含現任服務學校），並檢附服務年資相關證明佐證，以供查核，未提供服務年資相關證明者不予審查及認列年資

服務起訖日期	服務學校資料			服務年資
____年__月至____年__月 (請依任職先後，依序填寫於以下空白列)	服務學校 所在縣市	學校名稱	職稱	____年__月
總計____年____月				

以上證明，作為報名臺北市立大學「115 年度國民小學教師進修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 30 學分班」使用，如有不實或偽造者，報名人員及服務單位應負一切法律責任。

申請人簽名: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臺北市立大學

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

教育部 100 年 11 月 1 日臺中（二）字第 1000195897 號函核定
 教育部 102 年 7 月 5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20102152 號函核定
 109 年 6 月 9 日 108 學年第 2 學期第 2 次校級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教育部 109 年 6 月 18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90087914 號函備查
 113 年 5 月 16 日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師培中心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
 113 年 5 月 14 日 112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教育部 113 年 8 月 2 日臺教師（二）字第 1130070694 號函備查

要求總學分數		28 學分	必備 學分數	22 學分	選備 學分數	6 學分	備註
最低學 分數	課程類別	本校規劃之科目名稱		學分數		必/選備	
4	英語能力	英語發音		2		必備	
		基礎英語聽講實習		2		必備	本校相似科目名稱：中級英語聽講實習、高級英語聽講實習。基礎英語聽講實習為學年課，上下學期各 1 學分。
		演說與辯論（1）		2		選備	
		演說與辯論（2）		2		選備	
		英語口譯（1）		2		選備	
		英語口譯（2）		2		選備	
		基礎英文寫作練習		2		選備	本校相似科目名稱：中級英文寫作練習、高級英文寫作練習。基礎英文寫作練習為學年課，上下學期各 2 學分。
2	語言學	英語語言學概論		2		必備	英語語言學概論為學年課，上下學期各 2 學分。
		中英文對比分析		2		選備	
		語言與文化		2		選備	
		心理語言學		2		選備	
4	文學	西洋兒童文學概論		2		必備	
		青少年小說選讀		2		選備	

要求總學分數		28 學分	必備 學分數	22 學分	選備 學分數	6 學分	備註
最低學 分數	課程類別	本校規劃之科目名稱		學分數		必/選備	
		英美小說選讀 (1)		2		選備	
		英美小說選讀 (2)		2		選備	
		西洋文學概論		2		選備	西洋文學概論為學 年課，上下學期各 2 學分。
18	英語教學	兒童語言習得		2		選備	本校相似科目名 稱：兒童語言發展
		外語習得導論		2		必備	
		國民小學英語教學專題		2		選備	
		英語聽說教學		2		必備	本校相似科目名 稱：英語聽說教學 (1) 或英語聽說教 學 (2)
		英語正音與發音教學		2		選備	
		讀寫教學探究		2		必備	本校相似科目名 稱：閱讀教學探究
		兒童英語		2		必備	
		英語童詩童謠與韻文		2		選備	
		英文童書賞析與教學		2		選備	
		多媒體英語教學		2		必備	
		電腦輔助英語教學		2		選備	
		英語教學觀摩與試教 (1) 或 英語教學觀摩與試教 (2)		2		必備	本校相似科目名 稱：英語教學觀 摩與實習。 英語教學觀摩與 試教 (1) 或英 語教學觀摩與試 教 (2) ★2 選 1
		語言評量		2		必備	

說明

1. 本表要求應修畢最低總學分數 28 學分（包括必備至少 22 學分），各課程類別之最低學分數依照各課程類別最低學分數規定進行規劃。
2. 專門課程科目與教育專業課程科目，不得重複採認學分。共同課程及通識課程不得採認為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
3. 取得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教師證書之學分修習，除本表規定之至少 28 學分外，並應取得國小「教育專業課程」之「國小英語教材教法」或其相似科目至少 2 學分。

要求總學分數		28 學分	必備 學分數	22 學分	選備 學分數	6 學分	備註
最低學 分數	課程類別	本校規劃之科目名稱		學分數		必/選備	
4. 修習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專門課程者，應取得符合相當於歐洲語言學習、教學、評量共同參考架構（Common European Framework of Reference for Languages: Learning, teaching, assessment，簡稱 CEFR） B2 級以上英語考試檢定及格證書，無年限之限制，惟須包含聽、說、讀、寫4 項檢測，如有缺漏仍需補足該項成績，始得據以發給專門課程認定證明書。 5. 現職國民小學英語教師正式教職服務實際授課英語教學時數達每週至少 4 節、年資至少5 年以上（包括取得合格教師證書後，曾任 3 個月以上國民小學代理、代課或兼任教師之年資）並取得相當於 CEFR 語言參考架構 B2 級以上英語考試檢定及格證明者，可免修習本專門課程學分，申請加註英語專長教師證書。 6. 現職國民小學英語教師正式教職服務實際授課英語教學時數達每週至少 4 節、年資達 1 年以上未滿 5 年者（包括取得合格教師證書後，曾任 3 個月以上國民小學代理、代課或兼任教師之年資）得修習本表中「英語教學」類課程至少 6 學分，並取得相當於 CEFR 語言參考架構 B2 級以上英語考試檢定及格證明後，申請加註英語專長教師證書。 7. 前2 項現職國民小學英語教師係指符合教育部 94 年2 月2 日台國（二）字第 0940010338 號函、94 年4 月19 日台國（二）字第 0940042109 號函及 95 年1 月2 日台國（二）字第 0940172716C 號函認定之擔任國民小學英語教師所應具備英語專長之現職國民小學編制內合格專任教師；其以前 2 項規定申請加註英語專長教師證書之申請期限至 109 學年度（110年 7 月 31 日）止。 8. 本校相似科目得以課程採認及學分抵免之方式為之。							

臺北市立大學

臺北市立大學
115年度國民小學教師進修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30學分班
【個人書面審查資料】

姓名	
相關學歷	大學畢業：_____ 科系：_____ 碩士畢業：_____ 科系：_____ (請檢附畢業證書影本，必要時可檢附成績單會其他證明文件)
經歷與現職	<u>如空間不足，請自行增列</u> - 與報考之專長領域相關工作經歷與成果(如：教學課表、主辦相關活動成果) - 與其他領域相關工作經歷與成果
就讀動機	可具體說明： - 個人人格特質、能力與興趣 - 為何就讀本學分班、就讀本學分班之自我期許

專長領域之 表現成果	相關作品、得獎紀錄、相關證照、優良表現等
其他領域多 元表現	其他領域相關表現



臺北市立大學

臺北市立大學
115年度國民小學教師進修加註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30學分班
【招生報名專用信封封面】

寄件人：

地址：□□□□□□

電話：

Email：

所 繳 交 資 料 請 考 生 打 V	☐1.報名表 ☐2.最高學歷證書影本 ☐3.教師資格證書影本 ☐4.師資職前教育證書 (學分證明書)影本 ☐5.工作年資證明書 ☐6.總服務年資一覽表 ☐7.在職(服務)證明書 ☐8.其他證明文件	收件人： 臺北市立大學 10048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1號 師資培育及職涯發展中心 教育學程組 (02)23113040 #8342 簡先生
--	--	---